

## 民族证券现金港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三十七次分红公告

根据《民族证券现金港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含变更)和《民族证券现金港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含变更)的约定,现决定对民族证券现金港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进行第三十七次分红。经本集合计划管理人计算并由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复核,现将收益情况公告如下:

### 一、收益分配方案

本次分红权益期间为2021年12月22日(含)至2022年1月13日(含),本集合计划已实现收益为12,949,493.43元,扣除管理人业绩报酬5,609,431.68元后,收益分配比例为100%,即本次收益分配总金额为7,340,061.75元。

本次分红权益期间,本集合计划年化收益率为2.6198%,委托人平均年化收益率为1.4849%。

特别说明:委托人同等数量的份额在不同时段获得的收益率略有不同,因此委托人自行以此收益率算得的收益与实际收到收益略有不同,该年化收益率仅供参考。

### 二、收益分配时间:

- 1、分红权益期:2021年12月22日(含)至2022年1月13日(含)。
- 2、除权除息日:2022年1月14日。
- 3、分红公告日:2022年1月14日。
- 4、现金红利到账日:2022年1月17日。

### 三、收益分配对象

本次分红权益期间持有本计划份额且截至2022年1月13日前未解约的所有投资者。

### 四、收益分配方式

现金分红。委托人将在证券资金账户中收到现金红利。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